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吸收合并其一致行动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吸收合并的基本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关于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函》,电建地产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天地”)进行吸收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武汉新天地将申请解散并注销,同时将其持有的313,215,984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8.06%)转让给电建地产。

二、本次吸收合并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前后,电建地产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电建地产、武汉新天地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88,986,313	22.43%	702,202,297	40.49%
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313,215,984	18.06%	0	0
合计	702,202,297	40.49%	702,202,297	40.49%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不同主体之间的持股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发生变化。

2、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本次吸收合并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免于发出要约情形的规定。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吸收合并相关手续尚未完成。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督促控股股东电建地产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0日